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止。

第 8201328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17日

商 标

# TERNICOL

申 请 人 南京满果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八卦洲街道鹞岛路270号八卦洲创业园A栋办公楼1-2332

代理机构 郑州凯派尔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眼镜；太阳镜；3D眼镜；夜视镜；滑雪镜；运动眼镜；儿童眼镜；老花镜；泳镜；护目镜